

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关于印发《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领导联系基层制度暂行办法》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307/2021\\_2022\\_\\_E5\\_9B\\_BD\\_E5\\_AE\\_B6\\_E5\\_B7\\_A5\\_E5\\_c80\\_307405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07/2021_2022__E5_9B_BD_E5_AE_B6_E5_B7_A5_E5_c80_307405.htm)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关于印发《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领导联系基层制度暂行办法》的通知（工商人字[2007]85号）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；各司(厅、局、室)、直属机关党委，各直属单位：为贯彻落实周伯华局长在全国工商行政管理工作会议上提出的“从总局领导开始，建立各级领导干部联系基层制度”的重要指示精神，经总局研究，制定了《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领导联系基层制度暂行办法》，现印发给你们。各级工商行政管理机关要按照本通知精神，结合本地区实际建立和落实领导干部联系基层制度。二00七年四月九日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领导联系基层制度暂行办法 基层处于市场监管执法的一线，是维护市场秩序、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的主要力量，是服务人民群众、树立良好工商形象的重要窗口。建立各级领导干部联系基层制度，是加强领导干部作风建设、进一步推进工商行政管理改革发展的重要举措。为切实做好总局领导联系基层工作，带动和激励各级领导干部重视基层，关心基层，促进基层全面建设，特制定本办法。 一、总体要求 总局领导联系基层制度，是指总局领导在一定的时间内，采取适当的方式，与所确定的基层单位建立相对稳定的联系关系，深入了解基层实际情况，及时总结基层工作经验，充分听取基层意见和建议，密切与基层干部群众的联系，研究解决基层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

问题，以点带面，科学指导基层工作，促进工商行政管理各项工作在基层的落实。建立和落实总局领导联系基层制度，要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为指导，全面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，按照胡锦涛总书记倡导的八个方面的良好风气，坚持以人为本，围绕落实监管与发展、监管与服务、监管与维权、监管与执法的四个统一，建设政治上过硬、业务上过硬、作风上过硬的队伍，带头转变工作作风，深入基层调查研究，及时把握基层工作发展趋势，切实增强指导基层的针对性和实效性，提高决策的科学化、民主化水平，不断开创工商行政管理工作新局面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